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桂工信投融〔2024〕341号

###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报送工业领域 设备更新储备项目及专项再贷款 项目等有关材料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关于报送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工业进展及储备项目的通知》（工规函〔2024〕329号）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请报送工业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专项再贷款项目的通知》（工信厅规函〔2024〕148号），为做好工业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组织实施，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报送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储备项目及专项再贷款项目

请各市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规函〔2024〕53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按照《工业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储备项目及专项再贷款申报项目清单》(附件3)格式要求,提供本市储备项目及专项再贷款申报项目清单。填报的项目需符合以下条件:

- (一)符合《实施方案》明确的先进设备更新、数字化转型、绿色装备推广、本质安全水平提升四大行动相关支持方向;
- (二)总投资额在2000万元以上;
- (三)前期建设条件基本齐备,项目已开工或年内可开工;
- (四)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要求;
- (五)专项再贷款申报项目还需有明确的贷款需求,贷款需求不得超过项目总投资,贷款期限不得低于1年,并明确不超过3家意向银行。

## 二、报送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

请各市对本地区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梳理总结,按照《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附件4)格式要求,提出当前工作中面临的主要问题(包括政府怎么和企业层面面临的问题等)以及对国家层面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的意见和建议(包括工作机制、标准制修订、支持政策制定落实等)。

### 三、其他事项

(一)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要全面摸底、严格审核把关，对项目材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报送的项目要严格按照要求筛选把关，不得报送禁止类项目，同时避免信息填报错误、信息造价等可能影响项目审核的情况。

(二) 请各市高度重视，认真梳理。对储备项目，后续工业和信息化部将建立全国项目库，入库项目作为后续支持政策的储备项目；对专项再贷款申报项目，后续工业和信息化部将进行审核，并通过国家产融合作平台向意向银行推送，推动贷款发放。

(三) 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储备项目及专项再贷款项目等有关材料(附件3及附件4)请于2024年5月8日前正式行文报送我厅，电子版同步发送至邮箱。

联系人：刘宇洋，0771-8095110；曾巍，0771-8095246；

电子邮箱：trzc@gxt.gxzf.gov.cn。

- 附件：1. 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关于报送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工业进展及储备项目的通知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请报送工业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专项再贷款项目的通知
3. 工业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储备项目及专项再贷款申报项目清单

#### 4. 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年5月7日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